2017年信息学院博士研究生复试方案

为公平公正、严谨认真地做好信息学院2017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，保证研究生招生质量，经学院研究，特制订如下复试工作方案。

一、复试工作领导小组

组长：杨一平

成员：王传生　张军　　姚翠友　吕淑然　　陈炜

秘书：郑宁

二、复试时间及地点

（一）申请审核制考生：

1、2017年3月26日　下午

专业课笔试　　地点：启铸恭温楼E段203教室

2、2017年3月27日　上午08:30-09:30笔试

外文文献测试　　地点：慎思楼 113

3、2017年3月27日　上午10:00-12:00复试

综合能力及思想政治等　　地点：慎思楼 113

（二）普通招考考生

2017年3月27日　上午10:00-12:00复试

综合能力及思想政治等　　地点：慎思楼 113

体检时间：2017年3月25日 上午8:30-10:30 校本部（丰台花乡）校医院

三、复试内容

申请审核制考生复试阶段进行外文文献测试、专业课笔试、综合能力考核、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等四个部分的考核。**普通招考考生**复试阶段进行综合能力考核、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等两个部分的考核。

1、外文文献笔试时间为1小时；专业课笔试时间2小时。满分均为100分，成绩低于60分者为不合格。

2、综合能力考核采用面试形式进行，主要包括外语口语、听力测试，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考核，学术潜质和科研能力评价，综合素质考核等四项内容。

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考核采用提问形式，考生需从 20 道试题的题库中抽取 3 道题目做答。学术潜质和科研能力评价采取答辩形式，考生须对自己的学术成果、代表性论文和科研计划进行阐述，并接受专家的提问；综合素质考核主要考察考生的语言表达能力、人文素养，举止礼仪等素质。

综合能力考核采用百分制。其中，外语口语、听力测试 10 分，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 40 分，学术潜质和科研能力 40 分，综合素质 10 分。成绩低于 60 分者为考核不合格。

四、复试成绩权重

复试成绩总分 100 分，成绩达到 60 分及以上为复试合格。

1、申请审核制考生的成绩计算公式为：

总成绩=外文文献测试成绩×10%+专业课笔试成绩×30%+综合能力考核成绩×60%。

2、普通招考考生的成绩计算公式为：

总成绩=初试总成绩÷3×50%+综合能力考核成绩×50%。各专业初试权重 50%，复试权重 50%。复试合格的考生将初试成绩与复试成绩加权为总成绩，用公式表示为：

总成绩=【（初试成绩总分÷3）×50％＋复试成绩×50％】。

五、录取原则

按总成绩由高至低作为主要依据，参照考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结果、体检结果等做出综合判断，提出拟录取名单。

1、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予录取：

（1）政审不合格者；

（2）复试成绩不合格者；

（3）体检不合格者。

（4）应届毕业考生入学时未取得国家承认的相应学位学历证书者。

新生报到后，我校将全面复查考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、专业素质和健康状况等情况，发现有不符合录取条件的将取消录取资格。

四、注意事项

1、不参加体检者视为放弃拟录取资格

2、本细则未尽事宜，请以《首都经济贸易大学 2017 年博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》为准。

五、负责人联系电话

联系人：郑老师　　电话：83952206

地址：首都经济贸易大学（丰台花乡校本部）诚明楼信息学院 107 办公室

信 息 学 院

2017 年 3 月 18 日